

证券代码：603093

证券简称：南华期货

公告编号：2025-039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6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6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由董事长罗旭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罗旭峰先生、吕跃龙先生、徐文财先生、胡天高先生、厉宝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林先生、刘玉龙先生、李晶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上述候选人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制度（草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8 日